第一图书网, tushu007.com

<<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03665721

10位ISBN编号：7503665726

出版时间：2006-8

出版时间：法律出版社

作者：法律出版社

页数：30

字数：2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http://www.tushu007.com

内容概要

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，（2006年7月26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2006年7月26日起施行高检发释字〔2006〕2号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和其他法律的有关规定，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和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犯罪案件的立案标准规定如下：　　一、渎职犯罪案件　　（一）滥用职权案（第三百九十七条）　　滥用职权罪是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超越职权，违法决定、处理其无权决定、处理的事项，或者违反规定处理公务，致使公共财产、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。

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予立案：　　1．造成死亡1人以上，或者重伤2人以上，或者重伤1人、轻伤3人以上，或者轻伤5人以上的；　　2．导致10人以上严重中毒的；　　3．造成个人财产直接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，或者直接经济损失不满10万元，但间接经济损失50万元。

编辑推荐

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渎职侵权犯罪案件立案标准的规定　　（2006年7月26日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2006年7月26日起施行 高检发释字[2006]2号）　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和其他法律的有关规定，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和利用职权实施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、民主权利犯罪案件的立案标准规定如下：　　一、渎职犯罪案件　　（一）滥用职权案（第三百九十七条）　　滥用职权罪是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超越职权，违法决定、处理其无权决定、处理的事项，或者违反规定处理公务，致使公共财产、国家和人民利益遭受重大损失的行为。

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，应予立案：　　1．造成死亡1人以上，或者重伤2人以上，或者重伤1人、轻伤3人以上，或者轻伤5人以上的；　　2．导致10人以上严重中毒的；　　3．造成个人财产直接经济损失10万元以上，或者直接经济损失不满10万元，但间接经济损失50万元……

第一图书网, tushu007.com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